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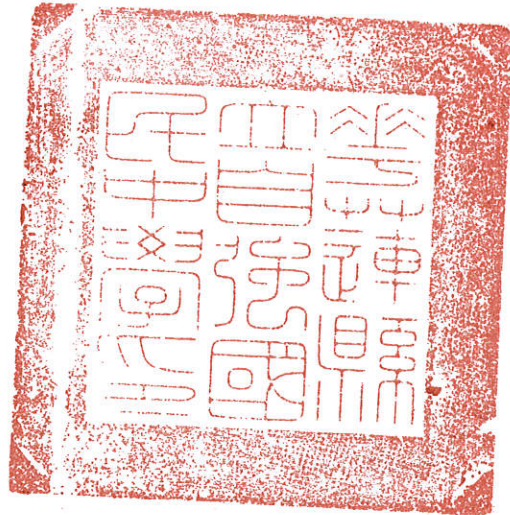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強中人字第1150003994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6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（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）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5年9月3日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第6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（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）甄選結果如下：

（一）自然領域(代理)：正取李芝儀。

二、上開錄取人員，請於115年9月3日下午15時，親自攜帶花蓮二信存摺封面影本、照片電子檔、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三、本次缺額已錄取完畢。

校長施淑娟